

证券代码：000690

证券简称：宝新能源

公告编号：2019-018

债券代码：112483

债券简称：16 宝新 01

债券代码：112491

债券简称：16 宝新 02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短期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子公司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决定为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1,500,000,000）的短期融资担保，为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1,500,000,000）的短期融资担保，并签署、办理相关合同或文件等有关事宜。

本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关联董事叶耀荣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上市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	100%	36.06%	123,813.50	150,000.00	16.93%	否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	71.17%	573,661.20	150,000.00	16.93%	否
合计	-	-	-	697,474.70	300,000	33.86%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3年09月22日

注册地点：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荷树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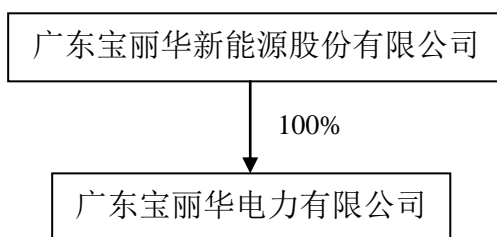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叶耀荣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捌亿玖仟万元

主营业务：洁净煤燃烧技术发电和可再生能源发电，新能源电力生产销售、开发，新能源电力生产技术咨询、服务；制造、销售：煤灰渣砖；销售及进出口：煤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控制关系：



3、主要财务情况：（已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4,965,381,359.88	5,077,967,223.61
负债总额	1,790,716,348.33	1,949,237,410.2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294,413,000.00	1,393,513,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715,784,384.19	639,866,370.2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3,174,665,011.55	3,128,729,813.41
营业收入	3,439,798,875.22	2,418,788,795.83
利润总额	729,461,074.83	241,311,108.42
净利润	545,935,198.14	222,482,870.00
信用等级状况	AA+	AA+

4、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7年05月23日

注册地点：陆丰市湖东镇甲湖湾能源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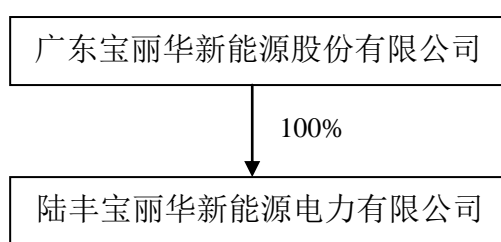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叶耀荣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拾叁亿捌仟伍佰零壹万捌仟元

主营业务：风力发电、火力发电，可再生能源发电，高效节能清洁新能源电力生产、销售、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新能源电力生产技术咨询、服务。

关联关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控制关系：



3、主要财务情况：（已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10,251,000,284.92	6,367,463,560.73
负债总额	7,296,047,144.04	3,368,066,177.8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736,612,000.00	2,505,72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907,435,144.04	862,346,177.8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2,954,953,140.88	2,999,397,382.84
营业收入	389,773,030.03	52,089,106.64
利润总额	-52,617,333.16	-96,542,194.20
净利润	-44,444,241.96	-73,952,363.26
信用等级状况	AA+	AA+

4、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董事会意见

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公司资产质量优良、经营情况良好、信用等级较高，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经营的梅县荷树园电厂为公司主要资产所在、主要营业利润及收入来源，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经营的陆丰甲湖湾能源基地为公司重要战略部署，其新建工程项目（2×1000MW超超临界机组）已全部建成。为确保子公司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公司为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1,500,000,000）的短期融资担保，为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1,500,000,000）的短期融资担保，有利于其正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是必须且重要的。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本次担保后）

单位：万元

担保额度总金额				1,148,979.90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0	-	0	-	-	-	-
担保总余额合计				0				
担保余额占公司净资产比例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703,102.50				
公司担保总额								
担保总余额				703,102.50				
担保总余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9.37%				
其他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应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0				

六、其他

本公司将及时根据规定披露进展或变化情况。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